

#### 證券投資之風險披露聲明：

投資者應注意投資涉及風險，證券價格有時可能會非常波動。證券價格可升亦可跌，甚至變成毫無價值。買賣證券未必一定能夠賺取利潤，反而可能會招致損失。投資者應注意投資於不同人民幣證券及產品涉及不同風險(包括但不限於貨幣風險、匯率風險、發行人/交易對手之信貸風險、利率風險、流動資金風險等(如適用))。投資於股市互聯互通北向交易的證券的主要風險包括：

- 當有關額度用盡時，交易將會受到限制或被暫停。
- 北向交易只有在兩地市場均為交易日時才會開放。投資者應該注意北向交易的開放日期，並因應自身的風險承受能力決定是否在北向交易不開放的期間承擔證券價格波動的風險。
- 當某一證券被調出北向交易合資格證券範圍時，該證券只能被賣出而不能被買入。
- 若要將本地貨幣轉換為人民幣作投資，將需承受匯率風險。

外地證券具有與本地市場證券一般沒有關連的其他風險。外地證券之價值或收益(如有)可能較為波動及可能因其他因素而遭受負面影響。持牌人或註冊人在香港以外地方收取或持有的客戶資產，是受到有關海外司法管轄區的適用法律及規例所監管的。這些法律及規例與《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571 章)及根據該條例制訂的規則可能有所不同。因此，有關客戶資產將可能不會享有賦予在香港收取或持有的客戶資產的相同保障。

投資者須注意 ETF 跟常見的單位信託基金有所不同，許多因素可影響其表現。一般而言，每 ETF 單位的市價可受二級市場中市場供求、流通量及買賣價差等因素影響，而可能顯著高於或低於其每單位的資產淨值，每 ETF 單位的市價亦將會於交易日內不斷波動。ETF 亦跟股票有所不同。投資者在作出任何投資決定前，應詳細閱讀有關 ETF 的銷售文件及明白有關 ETF 的投資特點與風險等。

投資者不應只單獨基於本資料而作出任何投資決定，而應詳細閱讀有關之風險披露聲明。

#### 基金投資服務之風險披露聲明

投資者須注意所有投資均涉及風險(包括可能會損失投資本金)，投資基金單位價格或價值可升亦可跌，過往表現並不可作為日後表現的指引。投資者在作出任何投資決定前，應小心閱讀及明白有關基金之銷售文件(包括基金詳情及當中所載之風險因素之全文)及基金投資客戶須知。基金乃投資產品，而部分涉及金融衍生工具。投資者應仔細考慮自己的投資目標、投資經驗、投資年期、財務狀況、風險承受能力、稅務後果及特定需要，亦應了解投資產品的性質、條款及風險。投資者如對其投資有任何疑問，請諮詢獨立的專業意見。

#### 一般開戶優惠條款及細則

1. 優惠適用於即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間(「推廣期」)，於恒生銀行有限公司(「本行」)成功開立「商業綜合戶口」或 Virtual+ 商業戶口之全新商業客戶(「全新客戶」)，不包括(a)持有任何港幣/外幣之儲蓄、往來或定期存款戶口及任何戶口級別之商業綜合戶口之現有商業客戶或；(b)於 2024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間曾經結束上述戶口之客戶或；(c)於任何期間被本行結束上述戶口之客戶。

## 2. 免費支薪服務

免費支薪服務只適用於港幣支薪服務，優惠包括豁免服務年費、交易費用及開立時少於 10 位第二當事人之自動轉賬付款代碼費用。

## 3. 匯入匯款及經網上辦理匯出匯款，可享豁免首 2 個月每月首 5 宗交易之標準交易費用優惠

優惠只適用於收取標準交易費用的匯入匯款及經網上辦理匯出匯款(不包括本地同業撥賬)，有關交易必須經客戶的「商業綜合戶口」或 Virtual+ 商業戶口透過恒生商業 e-Banking 或恒生 HSBCnet 成功辦理，方可享此優惠。優惠有效期為推廣期內成功開立「商業綜合戶口」或 Virtual+ 商業戶口起計的 2 個月內。

## 4. 轉數快匯出匯款可享豁免首 2 個月每月首 30 宗交易之標準交易費用優惠

優惠只適用於收取標準交易費用之轉數快匯出匯款交易，有關交易必須經客戶的「商業綜合戶口」或 Virtual+ 商業戶口透過恒生商業 e-Banking 或恒生 HSBCnet 辦理，方可享此優惠。優惠有效期為推廣期內成功開立「商業綜合戶口」或 Virtual+ 商業戶口起計的 2 個月內。

## 5. 額外存款年利率高達 0.80%迎新優惠

- 優惠有效期為推廣期內成功開立「商業綜合戶口」或 Virtual+ 商業戶口起計的 2 個月內。
- 本優惠只適用於推廣期內成功開立及維持有效的本行「商業綜合戶口」之附屬港幣儲蓄存款戶口或 Virtual+ 商業戶口之附屬港幣儲蓄存款戶口(“統稱「指定戶口」”)。
- 額外存款年利率只適用於目標金額範圍內的戶口結餘，並按指定戶口每日存款結餘計算。低於目標金額範圍內的戶口結餘按現行活期儲蓄存款年利率計算。

目標金額範圍	額外存款年利率
HKD100,001 - HKD500,000.99	0.50%
HKD500,001 – HKD 5,000,000.00	0.80%

- 港幣 5,000,000 以上之存款按現行活期儲蓄存款年利率計算。
- 港元利息按每年 365 日或 366 日(閏年) 為基準以單息計算。所有有關戶口存款結餘均以本行的紀錄為準。
- 額外存款利息將根據指定戶口之派息日一併存入客戶之指定戶口。如指定戶口於額外存款利息入賬前已被取消，將不可獲任何額外存款利息。
- 本優惠不可與相同貨幣之其他存款利率優惠同時使用。

## 6. 商務卡迎新禮遇

- 迎新獎賞只適用於客戶於即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包括首尾兩天)(「優惠期」) 成功為其被授權持卡人(「持卡人」) 申請並成功獲批核恒生商務 World Mastercard(「商務 World Mastercard」)或恒生銀聯人民幣鑽石商務卡(「銀聯商務卡」)。持卡人須於發卡日期起 60 天內(「60 天簽賬期」)憑商務 World Mastercard 卡累積合資格簽賬(請參考下列條款(b))達 HK\$8,000 或以上，可獲 \$600 +FUN Dollars(「+FUN Dollars 迎新獎賞」); 持卡人須於發卡日期起 90 天內(「90 天簽賬期」)憑銀聯商務卡卡累積合資格

簽賬(請參考下列條款(b))達 CNY\$5,000 或以上，可獲 HK\$400 百佳電子禮券(「禮券迎新獎賞」)。每張商務 World Mastercard / 銀聯商務卡於此推廣活動只可享有商務卡迎新禮遇一次。

- b. 合資格簽賬交易包括於簽賬期內之本地及海外之零售簽賬、已誌賬之分期付款金額，但不包括使用+FUN Dollars/Merchant Dollars、使用現金券或禮券、其他折扣或優惠，透過恒生商業e-Banking網上繳費(包括但不限於繳交水費、電費、保險費、支付其他銀行及信用卡賬項等)、交稅、電話/傳真訂購(包括繳費及購物)、購買禮券、分拆簽賬、「八達通自動增值」款項(包括透過電子錢包或任何其他途徑增值 Smart Octopus)、購買及/或充值儲值卡或電子錢包、透過電子錢包簽賬之交易、於金融機構/非金融機構購買產品/不服務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外匯、滙票、旅行支票、存款及過數/轉賬及Plus500、IG.com等交易平台之簽賬)、現金透支、現金透支手續費、兌換籌碼、自動轉賬、常行付款授權指示、信用卡年費、卡類手續費、財務費用、逾期罰款、任何最後被取消/被退回/被退款或被發現為虛假之交易。合資格總簽賬金額以簽賬淨值計算。如有任何爭議，將以本行之紀錄為準。
- c. 本行將根據存於本行的簽賬交易紀錄並有唯一及絕對酌情權決定客戶及持卡人是否符合獲取+FUN Dollars迎新獎賞及禮券迎新獎賞的資格。
- d. 商務 World Mastercard 之+FUN Dollars 迎新獎賞:
- +FUN Dollars迎新獎賞將於持卡人符合有關之簽賬條件及60天簽賬期後2個月內存入合資格持卡人之商務World Mastercard戶口內；於存入+FUN Dollars迎新獎賞時，有關商務World Mastercard戶口必須仍然有效及信用狀況良好，方可獲享迎新獎賞
  - 在存入+FUN Dollars迎新獎賞於有關之商務World Mastercard戶口後，若客戶及/或有關持卡人於恒生簽發商務World Mastercard後13個月內取消商務World Mastercard戶口，則客戶須退回迎新獎賞同等價值之金額予本行。本行有權於有關之商務World Mastercard戶口直接扣除持卡人所獲取之迎新獎賞同等價值之金額，並另行通知。
  - 使用 +FUN Dollars 須受恒生商務卡會員獎賞計劃之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致電 24 小時恒生信用卡服務熱線 2998 8222。
- e. 銀聯商務卡之禮券迎新獎賞:
- 如客戶成功申請銀聯商務卡，禮券迎新獎賞禮品將於持卡人符合有關之簽賬條件及 90 天簽賬期後 60 天內經電郵發放予持卡人。有關之換領詳情、相關之條款及細則，請參閱禮品換領信。
  - 於禮品換領電郵發出時，有關之商務卡戶口必須仍然有效及信用狀況良好。若客戶於開戶後 13 個月內取消新卡戶口，並已獲贈以上迎新優惠，則須繳付所獲之迎新同等價值之金額作為手續費。
  - 所有與禮券迎新獎賞有關之貨品及服務均由商戶直接提供給客戶，因此，所有有關責任亦由有關商戶全權負責。本行及銀聯於商戶提供的貨品之供應和服務的質素，概不承擔任何責任。客戶、持卡人及商戶須直接調解貨品或/及服務引起之爭議或投訴。
- f. 每項已誌賬之簽賬存根正本必須保留，本行保留要求出示簽賬存根正本以作核實之權利，已遞交給本行的簽賬存根將不獲發還。
- g. +FUN Dollars迎新獎賞及禮券迎新獎賞不可轉讓予他人、兌換現金或其他禮品。
- h. 除客戶、持卡人及本行(包括其繼承人及受讓人)以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 i. 本條款及細則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所管轄，並按照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詮釋。

- j. 本條款及細則受現行監管規定約束。
- k. 本行保留隨時暫停、修改或終止上述商務卡迎新禮遇及更改其條款及細則之權利而毋須另行通知。如有任何爭議，本行保留最終決定權。
- l. 本條款及細則之中、英文文本文義如有任何歧異，概以英文文本為準。

## 7. 恒生商務 World Mastercard 虛擬卡服務優惠

- a. 有關 2.8%現金回贈推廣優惠條款及細則，詳情請參考  
<https://www.hangseng.com/cms/emkt/pmo/grp03/p64/chi/images/tnc.pdf>
- b. 有關\$600 + Fun Dollars 回贈及2年年費豁免優惠條款及細則，詳情請參考 <https://www.hangseng.com/zh-hk/business/your-business-essentials/payment-hkd-commercial-card/>

## 8. FPS 二維碼賬單收款服務

優惠適用於全新客戶於推廣期成功開立 FPS 二維碼賬單收款服務。合資格客戶於推廣期可享服務開立費及首 2 個月交易費豁免，詳情請與客戶經理聯絡。

## 9. 虛擬戶口及收賬方案(「收賬管理系統服務」) 優惠

優惠適用於全新客戶於推廣期成功開立「商業綜合戶口」或 Virtual+ 商業戶口。合資格客戶於推廣期可享虛擬賬戶服務及/或收賬管理系統服務之服務開立費及首 12 個月月費豁免，詳情請與客戶經理聯絡。

## 10. 主要外幣兌港幣之交易可享高達 140 點子兌換價優惠

外幣兌換優惠只適用於持有「商業綜合戶口」或 Virtual+ 商業戶口之全新客戶透過以下途經辦理外幣兌換交易：  
(1) 恒生商業 e-Banking 以全新客戶在本行持有的任何「商業綜合戶口」、Virtual+ 商業戶口、獨立儲蓄戶口和獨立往來戶口辦理；或 (2) 本行任何分行或恒生 HSBCnet 以「商業綜合戶口」或 Virtual+ 商業戶口辦理。外幣匯率將根據市場變化而不時調整，本行保留權利隨時更改上述外幣兌換優惠。請於進行有關交易前向本行職員查詢你可獲享的實際匯率。

## 11. 投資服務優惠

- a. 投資服務優惠之優惠期由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投資服務優惠期」)。
- b. 優惠有效期為客戶於投資服務優惠期內經任何渠道成功開立附屬於「商業綜合戶口」或 Virtual+ 商業戶口的證券及/或基金戶口的首 3 個曆月(以整月計)及任何不足一個月的期間。參考例子：假設合資格證券/基金客戶於 2025 年 1 月 15 日成功開立新證券/基金戶口，客戶之優惠有效期為 2025 年 1 月 16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
- c. 「股票買賣交易無上限\$0 佣金」優惠：
  - i. 此優惠只適用於推廣期內成功開立於商業綜合戶口的附屬證券戶口(「新證券戶口」)之客戶，而新證券戶口之商業綜合戶口客戶成功開立新證券戶口前6個曆月內(以整月計)並無持有任何本行證券戶口(「合資格證券客戶」)。參考例子：假設合資格證券客戶於2025年1月15日成功開立新證券戶口，客戶須於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並無持有任何本行證券戶口。如合資格證券客戶於推

廣期內開立多於一個新證券戶口，則只有開戶日期最早的新證券戶口可享下列優惠。本行對可享優惠之新證券戶口保留最終決定權。

- ii. 此優惠只適用於合資格證券客戶於優惠有效期內，以新證券戶口經本行成功完成之港股、A股及/或美股（定義見下方第3(g)段）證券交易（「合資格證券交易」）。已取消或未能成功完成之證券買賣交易申請將不會被計算在內。
- iii. 合資格證券客戶於優惠有效期內成功完成合資格證券交易，便可享此優惠。可享優惠之合資格證券交易不限次數及每單合資格證券交易不設最低交易金額。
- iv. 「港股」是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之港幣及人民幣計價證券，包括股票、交易所買賣基金（ETF）、認股證、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REIT）及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發行之人民幣債券。「股市互聯互通證券」是指可於滬港通/深港通北向交易並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及/或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A股/交易所買賣基金（ETF）。「美股」指於紐約證券交易所（NYSE）、納斯達克證券交易所（NASDAQ）、美國證券交易所（AMEX）及紐交所群島交易所（NYSE ARCA）市場買賣的普通股（認股證除外）、交易所買賣基金及美國預託證券。
- v. 合資格證券交易並不包括本地買賣之海外證券、任何以非港幣及人民幣結算之上市證券（美股除外）、i-Shares、外匯基金票據、「五隧一橋」債券、香港國際機場債券、基礎建設債券、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債券/通脹掛鈎債券/銀色債券/政府綠色債券、透過恒生「股票每月投資計劃」買入/賣出之交易及新股認購。
- vi. 優惠以個別戶口計算。客戶須就所有合資格證券交易先繳付標準經紀佣金。（經紀佣金詳情，包括最低收費，請參閱[www.hangseng.com](http://www.hangseng.com)網頁內「商業理財」的「服務收費」）。本行將於個別客戶的優惠有效期完結後的三個月內，將客戶就合資格證券交易可獲減免之經紀佣金（「減免金額」）存入新證券戶口之港元交收戶口。就非港幣結算之合資格證券交易，實際繳付之經紀佣金將會按個別客戶的優惠有效期完結月份之最後一個工作天由本行釐定之匯率兌換成港元，以計算減免金額（由於此換算，減免金額可能多或少於就有關交易實際繳付之經紀佣金）。實際繳付之經紀佣金並不包括證券保管費、買入證券存入費、代理人服務費以及第三者徵收之費用如交易徵費、印花稅、交易費、經手費、證管費、過戶費及資本增值稅等。於存入減免金額時，合資格客戶仍須持有新證券戶口及仍然有效的港元交收戶口。請注意，假如在存入減免金額時，該港元交收戶口已被凍結或被結束，則客戶不能享有本推廣之優惠。
- vii. 此優惠乃證券買賣之經紀佣金減免。

d. 「認購由恒生銀行代理之基金，可享基金認購費 0%」優惠：

i. 此優惠只適用於推廣期內成功開立於商業綜合戶口的附屬基金戶口（「新基金戶口」）之客戶，而新基金戶口之商業綜合戶口客戶於成功開立新基金戶口前6個曆月內（以整月計）並無持有任何本行基金戶口（「合資格基金客戶」）。參考例子：假設合資格基金客戶於2025年1月15日成功開立新基金戶口，客戶須於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並無持有任何本行基金戶口。如合資格基金客戶於推廣期內開立多於一個新基金戶口，則只有開戶日期最早的新基金戶口可享下列優惠。本行對可享優惠之新基金戶口保留最終決定權。

ii. 合資格基金客戶於優惠有效期內透過本行成功申請認購基金（並不包括以下第4(f)段所述之基金）可享0%基金認購費優惠。每位合資格基金客戶可獲得之減免金額為實際已付之認購費總額之100%（於扣除優惠有效期就其他基金優惠所獲之基金認購費（如有）後計）（但須受限於以下4(d)段）。已取消或未能成功的基金認購申請將不會被計算在內。

iii. 優惠以個別戶口計算。合資格基金客戶須就優惠有效期內之基金交易先繳付有關之基金認購費。本行將於個別客戶的優惠有效期完結後的三個月內，將合資格基金客戶可獲之基金認購費減免金額以港元存入客戶於本行之港元交收戶口（以現金回贈形式）。於存入有關基金認購費減免金額時，合資格基金客戶仍須持有新基金戶口及有效的港元交收戶口。請注意，假如在存入有關之基金認購費減免金額時，該港元交收戶口已被凍結或被結束，則客戶不能享有本推廣之優惠。假設例子（僅供參考）：假設一位商業客戶於2025年1月15日開立新基金戶口並於優惠有效期內認購基金，而客戶已先行支付基金認購費共HK\$7,500，合資格基金客戶可獲之減免金額的計算方法為：

客戶已先行支付之基金認購費 ( i )	HKD7,500
客戶可獲減免之金額 ( 客戶已付之認購費之100% )	HKD7,500
客戶享有此優惠後實際支付之基金認購費 ( i ) - ( ii )	HKD0

iv. 如認購之基金以非港元報價，本行將會按個別客戶的優惠有效期完結月份之最後一個工作天由本行釐定之匯率將有關之基金認購金額兌換成港元，以計算合資格基金客戶可獲減免之基金認購費金額，即**不是**以客戶實際已支付的非港元基金認購費計算合資格基金客戶可獲減免之基金認購費金額。

v. 於個別客戶的優惠有效期完結的月份之最後一個工作天有關基金認購申請之截止時間後才收到的認購申請，將**不會**視為合資格基金認購申請，該認購申請並會於下一個交易日才獲處理。請注意，不同基金及/或同一基金經不同認購渠道的認購申請之截止時間或有不同，客戶宜先向本行職員查詢有關認購申請之截止時間。

vi. 此優惠**不適用於**不設認購費的基金單位（如B類單位）、貨幣市場基金、保本基金、經恒生「基金每月投資計劃」認購之基金及本行不時指定之基金/基金交易。

- vii. 若合資格基金客戶透過「特級基金轉換服務」認購有關基金，亦可享有此優惠。
- viii. 此優惠不可與恒生銀行有限公司（「本行」）之其他基金認購費優惠或相同產品 / 服務之其他優惠同時使用。

## 12. 貿易服務優惠

- a. 優惠只適用於「商業綜合戶口」客戶推廣期內成功申請之銀行擔保書，而該擔保書須於推廣期內以年繳形式繳付首年佣金。每張銀行擔保書發出可獲最高 HKD800 佣金折扣。
  - b. 若銀行擔保書佣金於折扣後低於該類銀行擔保書之最低佣金收費，本行將收取最低佣金收費。標準公用事業擔保書及標準格式擔保書之最低佣金收費分別為 HKD1,000 及 HKD2,000。
  - c. 優惠不可與本行其他優惠同時使用。
  - d. 優惠不適用於銀行擔保書續期申請。
  - e. 所有申請必須經由本行批核。申請銀行擔保書須受有關條款及細則約束。
13. 上述優惠不可與其他優惠同時使用，亦不可以轉讓、退換、兌換現金或其他禮品。
14. 本行保留權利隨時終止上述優惠，或更改以上條款及細則，毋須另行通知。如有任何爭議，本行保留最終決定權。
15. 本條款及細則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所管轄，並按照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詮釋。
16. 本條款及細則受現行監管規定約束。
17. 除全新客戶及本行(包括其繼承人及受讓人)以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按《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18. 本條款及細則的中、英文文本義如有歧異，概以英文文本為準。

### 人民幣貨幣風險

人民幣乃受制於匯率風險。客戶於兌換人民幣至其他貨幣(包括港幣)時將可能受匯率波動而引致損失。有關當局所實施的外匯管制亦可能對適用匯率造成不利的影響。人民幣現時並非自由兌換的貨幣，可能受制於若干政策、監管要求及/或限制(有關政策、監管要求或限制將不時更改而毋須另行通知)。實際的兌換安排須依據當時的政策、監管要求及/或限制而定。

### 外幣兌換風險

外幣兌換涉及匯率風險。將港幣兌換外幣或外幣兌換港幣時，可能會因當時外幣匯率之波動而出現利潤或虧損。

# 24 小時「商伴同恒」服務專線— 內地(免費專線)讓你身處內地，也可免費致電與我們聯絡。此專線只適用於查詢一般商業理財服務，並不適用於查詢/處理投資產品事宜。透過手機、固網電話、公共電話或電話卡均可致電此免費專線。請注意本行概不承擔任何電話/電訊服務供應商之收費及就有關服務的所有索賠、糾紛或投訴。